

連江縣 112 年第 1 次青年事務委員會會議紀錄

壹、 時間：112 年 5 月 19 日(星期五)下午 2 時

貳、 地點：本府 3 樓會議室

參、 主持人：張秘書長龍德

紀錄：陶熏悅

肆、 出席人員：(詳如簽到表)

伍、 報告事項：(略)

陸、 提案事項：

案由一：建議國高中增開班會次數，加開班聯會、校聯會，讓學生有權討

論參與決策校園事務。進而提升孩童公民意識。(提案人：王委

員錦儀)

說明：由提案人說明。

決議：國、高中均有按教育部規定實施，本案因提案人不在，等下次會

議時再請提案人做說明。(教育處)

案由二：青年事務發展與重視，年齡層是否得以馬祖高中及海洋大學增聘

學校代表學子各乙名？(提案人：周委員治孝)

說明：希望青年事務委員年齡層下降，讓青年學子培養思維共同參與。

決議：每次會議請學校推派 1 名學子參加。(民政處)

案由三：利用周末設置可拆式市集攤位，提供另一種創業模式。(提案

人：周委員治孝)

說明：市集攤位的擺放合法性，有可能是固定式或快閃式，有品質有質

感的可拆式攤位。

決議：

- 一、鄉公所訂有帳棚租借辦法，產業發展處訂有攤販管理自治條例，租借方式請鄉公所跟鄉長研議；有關擺放地點、管理、清潔及衛生等，請產業發展處研究，並請警察局共同會勘，可行之後再來做。(產業發展處、南竿鄉公所)。
- 二、規劃好主動公告、徵求攤商。

案由四：112 年度青年事務交流活動討論。(提案人：民政處)

說明：規劃在今(112)年邀請桃園市、新竹縣青年委員來本縣，與本縣進行相關交流活動。

決議：請規劃辦理。(民政處)

案由五：(一)連江縣 12 年中長程計畫 (108-119) SDGs 指標，因本縣尚

未能建立馬祖永續發展之目標及評估指標，僅以行政院擬定之作
為草案與指導原則，是否部分無法因地制宜。(二)增加地方自有
財源比例部分除了馬祖酒廠外，是否能與海大生技系、食科系、
經管系、觀光系等合作，除觀光財稅外，是否有可能研發馬祖特
色生技產品或其他食品產品等，而非單一指望。(三)交通部分，
開學季、返鄉季等北竿<>松山專機飛行。(提案人：海大學生聯
合自治會陳會長裕仁)

說明：請提案人說明。

決議：

- 一、環境資源局現場提供「連江縣自願檢視報告」(111 年出版)，請海洋大學與會人員帶回給提案人。(環境資源局)
- 二、未來縣府可與海大相關科系作產學合作，未來如有預算作招標也可邀請海大來參加。(產業發展處)
- 三、行政專機(包機)人數需達 65%以上，若特定日期有大量學生搭機需求，請校方造冊於 3 個月前提出，本府會盡力與航空公司協調安排。(交通旅遊局)

案由六：112 年度「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(地方型 SBIR)」受理青年提案計畫書共 11 份審查。(提案人：產業發展處)

說明：青年提案計畫書共 11 份提本會議審查作為推薦優秀提案計畫書，送請產業發展處於技術審查階段另予以加分。

決議：請民政處彙整排序後，送產業發展處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

- 一、希望能設置海大與縣府平台之機制。(提案人：王委員俊傑)

說明：海洋大學在馬祖校區成立已經第四年，也有畢業生回馬祖就業，希望能有個機制與學生訊息對接，留住人才共好共榮。

決議：請教育處建置雙方窗口平台。(教育處)

- 二、大坵登島，上下船安全問題改善。(提案人：王委員俊傑)

說明：馬祖大坵島造就觀光人潮，也應做好登島安全，主要有潮差問題、船家、船班時間與民間大船(如南北海運)時間抵觸等。

決議：請交旅局帶回研究，要找業者、馬管處、北竿鄉公所等單位作討論。(交通旅遊局)

三、希望縣府可專設青年事務科或青年處，以青年端作發想，完整規劃。(提案人：林委員庭旭、曹委員庭昇)

說明：每個青年關心的議題不同，而各局處有不同專業領域，希望能與關心該議題的青年委員共同討論。

決議：目前已將組織修編提案至縣議會審查中，希望大家共同努力。

四、希望在馬祖高中上學、放學時可增設1班公車。(提案人：馬祖高中)

說明：上學及放學時搭公車需求人數多，會有上不去的情形；另外16：40那班人很多。

決議：請交通旅遊局帶回去研議。(交通旅遊局、公車處)

五、馬祖高中增設1站公車站牌。(提案人：馬祖高中)

說明：可在上、下課時間，從介壽延伸至馬祖高中多設1站。

決議：併同馬祖高中機車停車格問題，請交通旅遊局帶回去研議。(交通旅遊局、公車處)

六、 邀請海大生去大陸交流。(提案人：周委員治孝)

說明：大陸有交流活動，建議海大可以一起去。

決議：相關訊息會登載馬祖日報，可多留意馬祖日報資訊。

七、 希望中午可多設一班公車，及多加開一班公車回程。(提案人：海洋大學)

說明：北竿中午 11 點下一班公車是下午 1 點，如果要搭中午的

船班或去吃飯會來不及；晚上放學下午 5 點搭最後一班

去吃飯會面臨沒公車回來，都要搭計程車回校區

決議：目前正在調整南北竿公車時間，請海大學生提供聯絡方

式，以便聯繫及告知處理結果。(交通旅遊局、公車處)

捌、 主席裁示：

一、前次列管事項第一案、第三案，請與提案人說明後解除列管；除第七案繼續列管外，其餘解除列管。

二、請教育處、交通旅遊局等相關單位，與海洋大學學生取得聯繫方式，會後相關問題再做聯繫。

三、有關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規劃今年在馬祖辦理全國青諮大會，請教育處主辦協調安排後續相關事宜。

玖、 散會：18 時 00 分